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 **建議修訂本公司 之公司細則**

董事擬向股東提呈建議修訂公司細則，以令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符合(i)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現有修訂；及(ii)根據二零一一年百慕達公司法修訂本(第2號)之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修訂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正式生效。

公司細則之修訂須待股東通過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批准，方可作實。

### **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已修訂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容有關(其中包括)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或上市發行人之等同組織章程文件。上市規則之修訂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此外，根據二零一一年百慕達公司法修訂本(第2號)之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重大修訂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正式生效。

因此，本公司董事(「**董事**」)建議於下屆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藉特別決議案之方式尋求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修訂公司細則，以令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符合上市規則及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之現有修訂。

\* 僅供識別

一份載有建議修訂公司細則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知之通函將於盡快可行情況下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張國偉先生及陳健華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國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成志先生、吳向仁先生及黃德銓先生。

\* 僅供識別